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25,139,870.53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58,914.53		−6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0,708.61		−9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23,422.47		−16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减少 1.8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4,924,987.12		23.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6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078,683,693.46	4,097,230,955.90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70,826,659.30	2,438,064,581.44	1.3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268.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88,819.7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93,304.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705,942.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683.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603.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4,519.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8,361.02	
合计	17,308,205.9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8	主要系本报告期影院放映服务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1.5%且毛利率下降 4.5%，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816.73 万元、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增加 2,202.79 万元及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1,036.94 万元，导致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50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23	主要系本报告期备货支付货款、支付职工工资奖金及期间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6.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6.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技术+核心器件+应用场景”这一主线进行业务拓展，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尤其在激光核心器件业务上取得亮眼成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重点如下：

第一，激光投影核心器件业务在家用领域快速扩张，公司为当贝、安克创新、泽宝、极米、优派、海尔、惠普等多家友商供应定制研发的激光微投光机或激光电视光机等产品。2022 年第一季度，该业务总体实现营业收入 7,773.9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1.21%。持续扩大的 ALPD®激光投影生态链朋友圈，进一步验证了公司核心技术的竞争优势。

第二，公司 TO C 业务控股子公司峰米科技，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峰米自有品牌收入占比由去年同期 36%提升至 56%，逐步树立峰米自有品牌的产品形象，业务逐步进入良性循环；峰米科技整体毛利率提升了近 4 个百分点，主要系峰米自有品牌收入提升、产品毛利率提升所致，其中峰米激光电视业务较去年同期，毛利率提升了近 10 个百分点，主要系自有品牌的高端电视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2022 年以来，国内多地疫情反复，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导致公司一季度收入和利润双双承压，其中商教业务和影院业务受疫情影响较为明显。公司商教业务收入同比下滑 48.73%，但公司重点布局高教市场，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上升；影院放映服务业务为配合疫情防控要求，个别地区阶段性停摆，报告期内影院放映服务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1.58%且毛利率下降 4.54 个百分点，是公司本期利润同比下滑的主要原因之一。

2、利润影响因素分析

在费用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49.46%，同比增加 1,816.73 万元，主要是市场投入费用增加 1,415.38 万元，主要系公司实施积极的市场竞争策略，加大 C 端市场投入和自有品牌建设；

为重点激励对公司未来新增长曲线起重要作用的核心人员，公司于 2021 年推出了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股份支付费用为 2,530.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71.16%；

综上，公司本期利润相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差异。剔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后，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74.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4.16 万元。

3、创新业务进展

(1)车载显示业务

汽车的智能化已成为未来汽车领域的发展趋势，智能座舱对车载显示提出了新的需求，激发了激光投影显示在车载显示的创新性应用，如提供驾驶辅助、乘员的人机交互体验和娱乐等功能，包括车顶天幕、车窗透明显示、娱乐大屏、AR-HUD、智慧表面、智能激光大灯等，车载显示的市场空间广阔。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IATF 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获得了进入国内外汽车行业供应链的准入通行证，对公司进一步拓展车载激光投影显示业务产生积极影响。目前，公司已成功与部分整车厂商和一级供应商展开合作，预计疫情恢复后，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的各大型车展，展示与整车厂商的合作成果。

(2)AR 业务

公司在 AR 领域的技术研发取得了突破，成功开发 AR 核心器件模组，可实现全彩、动态和高分辨率显示效果。目前公司已受邀参加 2022 年国际显示技术大会(ICDT 2022)研讨会，并计划结合 AR 技术的进一步优化情况，在今年内分阶段展示相关研发成果。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762,679	17.62	79,762,679	79,762,679	无	0
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39,500	5.33	24,139,500	24,139,500	无	0
南通海峡光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80,329	5.10	0	0	无	0
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30,250	4.51	20,430,250	20,430,250	无	0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香港）二零一六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435,203	3.85	0	0	无	0
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62,374	3.46	15,662,374	15,662,374	无	0
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53,106	2.73	12,353,106	12,353,106	无	0
GREEN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2,333,426	2.72	0	0	无	0
SAIF IV Hong Kong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1,367,191	2.51	0	0	无	0
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94,846	2.30	10,394,846	10,394,846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海峡光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80,329	人民币普通股	23,080,329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香港)二零一六投资有限公司	17,435,203	人民币普通股	17,435,203
GREEN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12,333,426	人民币普通股	12,333,426
SAIF IV Hong Kong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1,367,191	人民币普通股	11,367,191
深圳国创城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城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4,369	人民币普通股	6,674,369
骆晓彬	6,333,626	人民币普通股	6,333,6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策略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78,752	人民币普通股	5,778,7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19,897	人民币普通股	5,419,8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67,793	人民币普通股	4,867,79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28,701	人民币普通股	4,728,7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诉讼、仲裁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于 2022 年 1 月作出(2019)京 73 民初 1275 号、(2019)京 73 民初 1276 号的民事裁定书。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裁定驳回台达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2、报告期内，针对美国发明专利 US9,024,241 的发明人相关争议事项(案号：19-cv-00466-RGD-LRL)，公司与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进行和解并撤案。

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美国仲裁协会发出的应诉通知书(案号为：01-22-0001-2735)，原告 GDC 开曼和 GDC BVI 以公司未能协助其上市构成违约为由，向美国仲裁协会提出了针对公司及香港光峰的仲裁申请，涉诉金额合计 3,800 万美元。

4、报告期内，子公司光峰小明、北京峰米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书（案号为：(2022）浙 01 民初 157 号），深圳万播科技有限公司以光峰小明、北京峰米侵犯了其拥有的 ZL201930556138.3 号外观设计专利权为由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停止侵犯其外观设计专利权的行为，并支付侵权赔偿金人民币 300 万元。

(二)无效宣告请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无效宣告请求案件 2 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理中，涉案专利分别为 ZL200810065225.X、ZL201510464408.9。子公司北京峰米作为专利权人的无效宣告请求案件 1 起(案号：6W120359)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理中，涉案专利为 202130075102.0 号外观设计专利。2022 年 3 月，子公司北京峰米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出的《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案号：6W120283)，无效宣告请求人提交撤回宣告专利权无效请求的声明，本案审理结束。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作为请求人针对台达公司提起的 3 起无效宣告请求案件尚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理中。2022 年 1 月，子公司北京峰米对深圳万播科技有限公司“投影仪（T6）”(专利号：202130243902.9)的外观设计专利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无效宣告请求(案号：6W120711)。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3,944,617.32	957,729,831.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5,070,000.00	417,2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06,670.80	5,256,603.03
应收账款	249,432,125.61	403,134,471.87
应收款项融资	514,860.00	244,860.00
预付款项	96,563,840.23	98,116,970.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072,645.86	30,472,595.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5,536,289.44	769,621,133.00
合同资产	4,169,941.83	3,903,859.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88,446.82	3,473,049.18
其他流动资产	80,695,678.12	52,761,820.83
流动资产合计	2,702,295,116.03	2,741,915,194.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15,854.85	5,793,552.74
长期股权投资	293,458,118.88	293,601,08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75,419.38	7,075,419.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8,505,681.65	470,410,450.18
在建工程	161,158,824.60	148,620,51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2,715,114.45	26,803,910.76
无形资产	297,728,916.34	301,164,605.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335,147.04	10,126,16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681,214.69	80,721,41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14,285.55	10,998,641.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6,388,577.43	1,355,315,761.12
资产总计	4,078,683,693.46	4,097,230,955.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570,867.46	5,570,878.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544,873.77	134,378,967.61
应付账款	328,130,174.79	419,966,567.27
预收款项	147,276,771.55	130,288,312.62
合同负债	59,693,156.56	45,541,629.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691,883.12	64,119,087.51
应交税费	29,696,086.83	19,546,190.23
其他应付款	35,836,400.43	54,115,784.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67,297.58	154,785,116.35
其他流动负债	6,188,785.48	19,561,104.12
流动负债合计	981,596,297.57	1,047,873,638.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8,486,808.11	368,635,614.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683,911.42	10,789,352.6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709,808.03	36,428,688.94
递延收益	9,400,442.21	10,266,98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280,969.77	426,120,638.35
负债合计	1,431,877,267.34	1,473,994,276.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2,756,901.00	452,756,9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7,623,095.46	1,400,605,136.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955,308.08	−16,840,512.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265,868.31	56,265,868.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3,136,102.61	545,277,18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0,826,659.30	2,438,064,581.44
少数股东权益	175,979,766.82	185,172,097.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46,806,426.12	2,623,236,67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78,683,693.46	4,097,230,955.90

公司负责人：李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英霞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5,139,870.53	524,967,989.26
其中：营业收入	525,139,870.53	524,967,989.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3,692,375.90	468,379,392.92
其中：营业成本	354,352,194.03	352,723,171.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76,916.38	2,289,691.36
销售费用	54,900,208.42	36,732,891.97
管理费用	54,622,705.64	32,052,318.68
研发费用	54,924,987.12	44,555,558.17
财务费用	2,115,364.31	25,761.46
其中：利息费用	5,325,013.75	5,017,702.98
利息收入	3,267,436.22	5,330,089.31
加：其他收益	12,499,685.94	14,353,842.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0,753.08	4,546,382.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2,551.48	3,610,499.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33,147.01	7,707,743.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8,024.96	−1,714,86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9.89	2,806,103.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62,955.51	84,287,800.20
加：营业外收入	79,121.80	438,003.45
减：营业外支出	166,556.20	74,302.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475,521.11	84,651,501.31
减：所得税费用	17,084,893.94	20,220,441.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90,627.17	64,431,059.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90,627.17	64,431,059.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8,914.53	54,409,294.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68,287.36	10,021,765.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98,194.75	−1,030,020.03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4,795.48	−1,018,143.1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4,795.48	−1,018,143.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1,438.7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83,356.69	−1,018,143.1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00.73	−11,876.86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92,432.42	63,401,039.2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44,119.05	53,391,150.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51,686.63	10,009,888.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英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9,788,663.43	747,962,281.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3,792.53	975,787.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9,366.32	35,073,66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461,822.29	784,011,73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1,723,858.74	498,775,867.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556,204.70	96,357,835.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70,130.47	22,526,12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35,050.84	60,128,64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685,244.75	677,788,46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23,422.47	106,223,26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1,000,000.00	1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93,304.56	935,88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993,354.56	114,935,88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23,261.42	14,262,405.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9,000,000.00	148,048,387.3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223,261.42	162,310,79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9,906.86	−47,374,91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977,252.77	61,489,331.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77,252.77	83,989,331.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250,545.00	87,595,777.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35,603.29	4,677,97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0,619.57	23,777,05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66,767.86	116,050,809.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0,484.91	−32,061,477.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263.26	670,02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128,107.68	27,456,897.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195,169.00	983,525,089.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067,061.32	1,010,981,987.21

公司负责人：李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英霞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2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光峰科技”)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55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全体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保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责任人员履行职责，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发展。此议案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688007　　公告编号：2022-043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2 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5 日

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 2022 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LACKPINE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07	光峰科技	2022/5/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 18 时或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授权书)发送至邮箱 ir@appotronics.cn 进行出席回复(出席现场会议时查验登记材料原件)。

(二)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